

湖北师范大学文件

湖师发〔2022〕36号

关于公布2022年度教师低职高聘聘用结果的 通 知

校内各单位：

根据《湖北师范大学教师低职高聘暂行办法》（湖师发〔2021〕9号）规定，经个人申报，学院审核推荐，职能部门审核，专家评审，全校公示无异议，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确定我校2022年度教师低职高聘聘用结果如下（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姓名	所在单位	现聘岗位	高聘岗位
1	陈克娥	马克思主义学院	教授四级	教授三级
2	刘美凤	先进材料研究院	副教授三级	教授三级
3	付光槐	教育科学学院	教授四级	教授三级

4	胡刚	马克思主义学院	副教授三级	教授四级
5	荆玉梅	学生工作处	副教授三级	教授四级
6	周英杰	教育科学学院	讲师一级	教授四级
7	王明	教育科学学院	副教授三级	教授四级
8	陶丽	教育科学学院	副教授三级	教授四级
9	胡天佑	教师教育学院	副教授三级	教授四级
10	邱晓磊	历史文化学院	讲师一级	教授四级
11	周勇飞	经济管理与法学院	讲师一级	教授四级
12	刘宏晖	美术学院	副教授二级	教授四级
13	李海萌	音乐学院	副教授二级	教授四级
14	吴秀丽	美术学院	副教授三级	副教授一级
15	黄收友	数学与统计学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一级
16	郭平安	生命科学学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一级
17	吴琴	生命科学学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一级
18	陈新鹏	生命科学学院	副教授三级	副教授一级
19	王宪萍	生命科学学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一级
20	刘娜	生命科学学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一级
21	陈珍	生命科学学院	副教授三级	副教授一级
22	鹿星南	教育科学学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一级
23	刘庆杰	物理与电子科学学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一级
24	孔翠	物理与电子科学学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一级
25	熊标	物理与电子科学学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一级

26	王继国	物理与电子科学学院	副教授三级	副教授一级
27	王楷	城市与环境学院	副教授三级	副教授一级
28	熊巧	城市与环境学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一级
29	周香君	城市与环境学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一级
30	郑文秀	城市与环境学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一级
31	张勇军	先进材料研究院	副教授三级	副教授一级
32	孙富华	先进材料研究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一级
33	马祯	先进材料研究院	副教授三级	副教授一级
34	杜岳	先进材料研究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二级
35	周丽娜	先进材料研究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二级
36	胡校兵	先进材料研究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二级
37	熊东彬	先进材料研究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二级
38	王心宇	先进材料研究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二级
39	王小丹	经济管理与法学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二级
40	杨灿	马克思主义学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二级
41	王振钰	马克思主义学院	副教授三级	副教授二级
42	尚永强	历史文化学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二级
43	徐雄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讲师二级	副教授二级
44	李煜林	生命科学学院	副教授三级	副教授二级
45	李金懋	化学化工学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二级
46	孙四梅	物理与电子科学学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二级
47	李会容	物理与电子科学学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二级

48	任洋洋	物理与电子科学学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二级
49	王 军	历史文化学院	副教授三级	副教授二级
50	胡白燕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二级
51	王莉莉	美术学院	副教授三级	副教授二级
52	杨 庆	历史文化学院	讲师三级	副教授三级
53	徐光木	经济管理与法学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三级
54	温 建	物理与电子科学学院	讲师一级	副教授三级

以上同志聘用时间为2022年10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



湖北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2年11月15日印发